

内部文件  
注意保存

哈尔滨市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清冰雪工作

# 文件汇编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二三年十月

# 目 录

1.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清冰雪工作方案》的通知.....	1
2.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方案》的通知.....	42
3.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清除城区灾害性降雪应急预案》的通知.....	49
4.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清冰雪安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56
5.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考评方案》的通知.....	63

#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哈清冰雪办发〔2023〕1号



##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2023年冬季至2024年春季清冰雪工作方案》的通知

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清冰雪责任单位：

现将《哈尔滨市2023年冬季至2024年春季清冰雪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0月31日

# 哈尔滨市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 清冰雪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城区清冰雪工作，创造优美整洁的城市环境，依据《黑龙江省城市清除冰雪条例》，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和视察我省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省、市有关清冰雪工作部署，突出围绕“七大都市”建设要求，坚持人民至上宗旨，坚定“保民生、保交通、保安全、保环境”工作目标，坚守“绿色清冰雪”理念，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年度清冰雪任务，为广大市民群众冬季安全出行提供有力保障。

##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统一指挥、部门联动”原则。由市清冰雪办统筹组织推进清冰雪工作，健全完善清冰雪联动机制，形成上下协调、左右联动、协同作战的工作态势，确保实现“首场必赢、场场必胜”的目标。

（二）坚持“机械为主、人工为辅，机械和人工清扫有效结合”原则。以机械化清冰雪作业为主要手段，细化作业流程，优化组合方式，在充分发挥机械设备功能作用和效率优势的同时，



以人工作业弥补机械作业不足，全面提高清冰雪精细化作业水平。

（三）坚持“专业化为主导、市场化为辅助、社会化应急为补充”原则。充分发挥各区、各有关清冰雪责任单位专业作业队伍的主力 and 先锋作用，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优秀企业参与清运冰雪作业，建立社会发动机制，充分调动沿街单位和社会各界力量积极参与清冰雪工作，营造全民参与清冰雪的浓厚工作氛围。

（四）坚持“即下即清、先通后净、雪中路通”工作原则。以雪为令，在降雪发生时立即组织人员和机械对主城区的路面积雪进行清理拉运，按照“雪中保畅通、雪后保干净”的工作要求，重点对坡路、主次干道、高架桥等交通节点的冰水混合物进行集中清理，加快人行道和天桥的清理，同步推进背街背巷和居民庭院清冰雪工作，确保市民出行方便。

### 三、工作任务及标准

依据城市街路在城市管理和交通中的功能和作用，对9城区3443条、面积9149.58万平方米的清冰雪街路实行分类管理。具体划分为A类、B类、C类三个类别。其中，A类街路（重要干道）共326条、面积3905.27万平方米；B类街路（次干道）共698条、面积2758.36万平方米；C类街路（背街小巷）共2419条、面积2485.95万平方米。

#### （一）清冰雪时限

1. 大雪、中雪清运时限。A类街路在降雪过程结束后24小时内清运完毕；B类、C类街路在降雪过程结束后48小时内清理完毕、72小时内拉运完毕。居民庭院、物业小区内及单位自管庭院的人行道、车行道、居民活动场所等在降雪过程结束后7日内清运完毕。

2. 小雪清运时限。A类街路在降雪过程结束后12小时内清运完毕；B类、C类街路在降雪过程结束后36小时内清理完毕、48小时内拉运完毕。居民庭院、物业小区内及单位自管庭院的人行道、车行道、居民活动场所等72小时内清运完毕。

3. 各类管线跑、冒、滴、漏形成道路积冰，在管线渗漏修复后48小时内清运完毕。

## （二）清运标准

1. A类、B类街路清冰雪作业达到车辆畅通，街路两侧无残雪、雪堆、冰包，路见本色。拉运达到街路雪堆无遗漏、无残冰残雪的标准。

2. C类街路（硬化路面）清冰雪作业达到无冰包冰棱，路面平整、车辆和行人通行方便的标准；拉运达到无雪堆遗漏的标准。

3. 居民庭院、物业小区内及单位自管庭院人行道、车行道、居民活动场地清冰雪作业达到无冰包、冰棱，不影响居民正常出行的标准。

4. 各类管线跑、冒、滴、漏形成的积冰清理作业达到清根见底，不影响车辆正常行驶的标准。

## 四、工作规范

（一）科学调度机械设备。各区、各单位根据作业任务，对现有各类机械设备进行定点位、定线路编组。降雪前，按照市清冰雪办统一指令，各区、各单位所有机械设备在指定地点提前1小时集结待命，以雪为令，即下即清。同时，结合环卫车队运力情况，各区提前雇佣市场化清冰雪运输车辆，确保清理后的积雪能够得到及时拉运，实现即清即运。

（二）细化作业流程。根据初冬季节、隆冬季节、初春季节作业特点，合理配备机械设备，一般情况下，初冬和初春季节作业流程为：滚刷清扫——推雪板推刮聚堆——抛雪机装车拉运——人工清根收底；隆冬季节作业流程为：破冰设备或100%和50%钢丝滚刷先行破除冰雪——推雪板推刮——滚刷清扫——铲车攢堆——抛雪机装车拉运——人工清根收底。

（三）设置景观留白。在保证行人通行的情况下，将绿地、公园、广场、景区等非机动车行驶区域合理地设置“景观留白”区域。“景观留白”区域在整个冬季保留冰雪景观。一旦“留白”区域出现积雪融化、结冰、变黑、被踩实等影响市容及公众安全的情形，各区及时组织人员清除。市清冰雪办将“留白”区域的清冰雪作业情况纳入清冰雪作业考核范围，任何作业单位不得以保留冰雪景观和延缓清雪为由将路面积雪堆积于留白区域，对融化、结冰、变黑、被踩实的区域延迟清理或不清理。

（四）落实堆放场地。各区提前筹备，科学合理选定积雪堆

放场地，做好场地内照明设施配置，加强场内安全管理工作，防范作业安全事故发生。春季后要加强对雪场内垃圾的清理工作，随化随清，防止场内垃圾随风飘散。同时，加强卸雪场排水引流工作，防止积水影响周边街路交通通行。

（五）实行分级响应。将降雪预警划分为红色、橙色、黄色、蓝色四个等级。其中，蓝色为四级响应，主要针对小雪天气；黄色为三级响应，主要针对小到中雪天气；橙色为二级响应，主要针对中到大雪天气；红色为一级响应，主要针对大到暴雪等灾害性降雪天气。

1. 四级响应。启动蓝色联动机制，主要由各区域管部门、街道办事处等专业队伍负责清冰雪任务，其他各有关部门按职责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2. 三级响应。启动黄色联动机制，主要由各区域管部门、街道办事处等专业队伍负责清冰雪任务，公安交管部门针对坡路等重点部位、重要交通节点配合做好清冰雪工作期间的交通组织，其他各有关部门按职责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3. 二级响应。启动橙色联动机制，根据气象预报信息，市清冰雪办提前组织召开由区政府和市城管、交通、交管、住建、气象等部门参加的联动工作会议，协调机关干部、志愿者等参加清冰雪工作，研究部署各部门具体任务。

4. 一级响应。启动红色联动机制，同时启动灾害性降雪应急预案，对城市道路实施交通管制，调动全社会各种有效资源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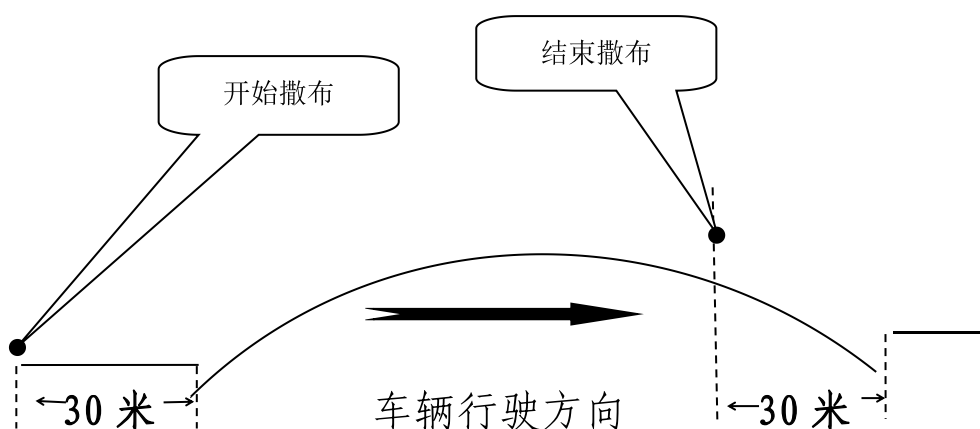
灾害性降雪抢险。市清冰雪办提前组织召开由各区政府和市城管、交通、交管、住建、气象、退役军人事务局等部门参加的联动工作会议，组织驻哈部队、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门前四包单位、志愿者等社会力量投入清冰雪战役。交通部门在保证公共交通安全运行的情况下，调集或征用社会车辆实施抢险；交管部门先行发布信息，对车辆实行单双号限行，重点路段实施交通管制或进行封闭；退役军人事务局协调部队参与抢险；住建、资规部门协调落实临时征用拆迁净地、在建工地等应急积雪堆放场地；气象部门做好实时气象预报。

（六）规范市场化作业。积极开发清冰雪劳务市场、运输市场和清冰雪专业机械租赁市场。在雇佣清冰雪作业劳务人员和运输车辆时，各区应依法依规引入具有资质的企业实施清冰雪人工作业和残雪运输作业。对引入的市场化作业单位和社会化队伍，各区要加强作业培训，严格开展清冰雪作业指导、监督和考评，坚决确保清冰雪作业标准和质量，促进清冰雪作业市场有序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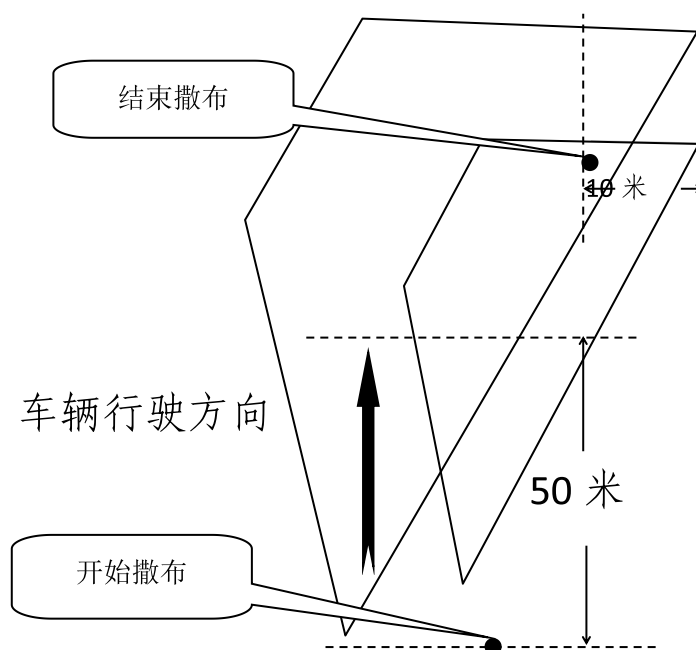
（七）严控融雪剂使用。融雪剂管理采取市清冰雪办统一采购、统一储备的方式。必须使用时，由市清冰雪办调集各区现有的融雪剂撒布机统一组织撒布。撒布范围限定在 238 个坡路和重要交通节点，其它路段未经批准不得使用融雪剂。对每个坡路撒布范围设定明显的撒布起始点标识，并划分为小雪、中雪、大雪的撒布范围。一般情况下，降小雪对 105 个点位进行撒布、中雪

对 171 个点位进行撒布、大雪对 238 个点位进行撒布。遇有灾害性降雪，将启动应急预案，融雪剂使用范围由市清冰雪办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决策。撒布方式按图例实施：

**坡路：**距坡路前 30 米开始撒布，距坡路结束前 30 米停止。根据降雪量每平方米控制在 30 克至 50 克。



**弯路：**距弯路拐弯处前 50 米开始撒布，弯路结束前 10 米结束。根据降雪量每平方米控制在 50 克至 70 克。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任何路段擅自使用融雪剂。如发现有擅自采购、储备和使用融雪剂现象，将按照《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考评方案》予以处罚。

## 五、责任分工

市清冰雪办负责全市清冰雪工作的组织、协调、检查、督办、考评工作。

市应急局负责指导应急体系建设，并协调相关力量开展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各区应对灾害性降雪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市气象局负责发布降雪期间的气象预报和灾害性降雪预报，提供中、短期和实时气象动态分析，配合市清冰雪办发布相关信息和工作指令。

市交通局负责组织做好所辖公路路段以及管护责任范围内公交车辆始发站、终点站、停车场的清冰雪工作。

市公安交管局负责降雪及清冰雪过程中道路交通秩序维护，做好交通疏导工作。在清冰雪作业时对城市道路实施交通管制及占道停车清理；遇灾害性降雪时，对高架桥、快速干道采取半幅或分段封闭，保障清雪作业。

市住建局负责组织对全市物业管理小区冬季清冰雪工作进行指导、监督、检查、考核；负责统筹协调行业管理范围内已拆迁工地及其它具备卸雪条件的空闲场地，作为灾害性降雪临时应急堆放场地。

市资源规划局负责统筹协调行业管理范围内已拆迁工地及

其它具备卸雪条件的空闲场地，作为灾害性降雪临时应急堆放场地。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教育局、市直机关工委按照清冰雪预警和市清冰雪办指令，分别负责协调驻哈部队和武警官兵、在哈大专院校以及市直、省直机关各单位参加灾害性降雪的清理工作，并逐一落实清冰雪包保责任。

市委宣传部负责协调新闻媒体适时向社会公众发布清冰雪的组织和进展情况，并协调工、青、妇组织及动员志愿者服务队等参与灾害性降雪清理工作。

市政府办公厅负责对各责任单位履行责任情况进行检查督办。

哈投集团等供热企业、哈水务集团分别负责管护责任范围内管线跑、冒、滴、漏所形成道路积冰的清理工作。

哈城发投集团负责管护责任范围内二环路、三环路、长江路（南直路江南中环路段）、机场高速路的清冰雪工作；负责做好服务区域内物业小区清冰雪工作。

各区政府负责辖区清冰雪组织实施、监督检查等具体工作。同时，负责督导辖区建筑物、构筑物的管护单位或者使用人及时清除悬冰；无管护单位或者使用人的，由各区自行组织清理。

## **六、保障措施**

围绕“绿色清冰雪”要求，重点在完善指挥体系、落实安全责任、严格督导考评等方面落实相应保障措施。



### （一）完善指挥体系

为科学有效组织清冰雪工作，市清冰雪办设立三个专项指挥协调小组，采取集中办公方式，对清冰雪工作实施统一协调指挥。

1. 雪情会商组。在清雪专项预报发布后，由市清冰雪办牵头，组织市气象、交管、各区政府以及专家、技术人员对每场降雪进行雪前会商，提出并形成清理预案，据此统一组织实施清冰雪作业。

2. 信息发布组。由市委宣传部牵头会同市城管局以及省、市新闻媒体对清冰雪信息适时进行统一发布，将降雪前预案、实施作业情况、采取的各项措施、清理效果等向社会公布。

3. 督办检查组。市清冰雪办按照指令和清理预案，对各区和市直相关部门清冰雪责任的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协调组织各区和各清冰雪作业单位实施清冰雪作业。

### （二）落实安全责任

完善冬季清冰雪作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认真执行冬季清冰雪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全面加强教育培训，进一步明确职责、健全机构、建立制度、压实责任，夯实清冰雪工作安全基础，切实配足配齐安全警示标志，严格执行清冰雪安全作业流程，有效防范在清冰雪作业时发生安全事故。

### （三）严格督导考评

1. 逐级考核验收。按照客观、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市清冰雪办对各区清冰雪进度、完成质量以及融雪剂使用等方面进行考核。各区清冰雪办对辖区街道办事处和市场化作业队伍进行

督导考核，督导辖区街道办事处、市场化作业队伍严格执行清冰雪作业标准、安全作业规范和清冰雪时限要求，完成清运作业。市、区物业管理部门建立和完善考评奖励机制，对物业服务企业清冰雪工作实施全过程考核，市、区清冰雪办负责考评验收。

2. 严格执行清冰雪作业奖惩机制。对各清冰雪责任单位，在每场降雪清理过程中未按时限和标准完成作业任务达 80%的，或累计受到通报三次（含三次），给予一次黄牌警告；区域内作业单位累计受黄牌警告三次（含三次），相关区清冰雪办将受到一次黄牌警告；区域内作业单位累计受黄牌警告四次以上（含四次），相关区清冰雪办将受到两次黄牌警告，市清冰雪办对受到两次黄牌警告的相关区清冰雪办和责任人进行约谈，并全市通报。降雪清理结束后，按照考评结果落实市级以奖代投资金。

##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清冰雪任务，各区、各部门要把冬季清冰雪工作作为城市生产生活正常运行、检验工作执行力的重要任务，摆上工作日程，强化责任意识，抓好各项工作的组织落实，确保清冰雪工作优质、高效、有序进行。

（二）完善应急体系。各区、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本部门冬季清冰雪方案和应急预案，明确责任分工、落实工作责任、细化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人。对持续性降雪和灾害性强降雪，提前制定可行性应急预案，保证应急措施落实到位，一旦发生灾

害性降雪，要在最短的时间内清除积雪，保证城市交通和生产生活的正常运行。

（三）部门协同作战。各区、各部门要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作用，按照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要求和清冰雪办安排，密切配合、协同作战、及时沟通情况，组织和调动社会各方力量，形成合力推进的良好态势，共同做好清冰雪工作。

（四）保证资金投入。各区要采取有效措施，多渠道筹集资金，加大对清冰雪工作的资金投入，逐步增加清冰雪作业设备，提升机械化清冰雪作业能力。同时，将清冰雪作业费用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确保清冰雪资金及时到位，保障清冰雪工作顺利进行。

（五）强化舆论宣传。各区、各部门要结合自身工作，通过专题报道、网络宣传等渠道，全方位、多途径对清冰雪情况进行宣传报道，通过社会舆论引导社会公众理解、支持并积极参与清冰雪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 附件：
1. 哈尔滨市清冰雪 A 类、B 类街路明细
  2.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清冰雪街路面积表
  3. 哈尔滨市城区融雪剂撒布区域
  4. 各区卸雪场地明细表
  5. 各区清冰雪作业机械设备集结地点

## 哈尔滨市清冰雪 A 类 B 类街路明细

### 1. A 类街路（326 条）

**道里区 96 条：** 1. 尚志大街 2. 友谊路 3. 经纬街 4. 霁虹桥和霁虹街 5. 地段街 6. 新阳路 7. 田地街 8. 西十六道街 9. 兆麟街 10. 经纬二道街 11. 康安路 12. 埃德蒙顿路 13. 城乡路 14. 安发桥 15. 安发桥两侧辅道 16. 柳树街 17. 公路大桥 18. 公路上桥辅道 19. 公路下桥辅道 20. 公路上桥主道 21. 公路环路 22. 公路大桥环内绿地 23. 北安街 24. 安发桥街 25. 哈药路 26. 友谊西路(含友谊桥) 27. 群力大道 28. 第一大道 29. 城乡高架桥 30. 朗江路 31. 防洪通道 32. 群力第二大道 33. 群力第五大道 34. 景江东路 35. 景江西路 36. 丽江路 37. 上江街 38. 融江路 39. 兴江路 40. 群力第六大道 41. 融汇路 42. 中央大街 43. 中央大街地下通道 44. 石头道街 45. 西十二道街 46. 上海街 47. 爱建路 48. 霞曼街 49. 工部街 50. 河润街 51. 老机场路 52. 和谐大道（和谐桥） 53. 安隆街 54. 铁顺街 55. 地工街 56. 公路大桥环外绿地 57. 职工南街 58. 上游街 59. 哈西规划支路 60. 井街 61. 西二道街 62. 一面街地道桥 63. 哈站北广场(抚顺街-安宁街) 64. 河松街 65. 通江街 66. 森林街 67. 龙湖路 68. 滇池东路 69. 太湖北街 70. 东湖街 71. 崂山路 72. 太行路 73. 青山路 74. 秦岭路 75. 昆仑路 76. 崂山桥 77. 新三中天桥 78. 天平东路 79. 天

平西路 80. 王府井与观复之间步行街 81. 洪湖街 82. 天平路 83. 四方台大道 84. 一面街 85. 顾乡大街 86. 工农大街 87. 工程街 88. 安国街 89. 经纬五道街 90. 建国街 91. 抚顺街 92. 民安街 93. 通达街 94. 乡政街 95. 顾新路 96. 安阳路。

**道外区 38 条：** 1. 红旗大街 2. 红旗大街桥 3. 南极街 4. 友谊东路 5. 南十四道街 6. 南十四桥 7. 北十四道街 8. 南直路(含东二环完善东直路至海河东路) 9. 南直立交桥 10. 东直路 11. 新道桥 12. 南通大街 13. 淮河路 14. 先锋路 15. 哈同公路 16. 嵩山路 17. 景阳街 18. 靖宇街 19. 南马路 20. 承德街 21. 松浦大桥 22. 邮政街 23. 滨江街 24. 太古街(大) 25. 南二十道街 26. 北二十道街 27. 滨北线松花江公铁两用桥 28. 三棵树跨线桥 29. 宏伟路 30. 桦树街 31. 太平大街 32. 北七道街 33. 江畔路 34. 南七道街 35. 太古街(小) 36. 太平南四道街 37. 开原街 38. 北门桥高架桥。

**南岗区 72 条：** 1. 红军街 2. 中山路 3. 东大直街 4. 西大直街(含西大直街高架桥) 5. 宣化街 6. 中宣街 7. 果戈里大街 8. 文昌街 9. 和兴路(含和兴高架桥) 10. 长江路 11. 红旗大街 12. 和平路 13. 大成街 14. 花园街 15. 吉林街 16. 文府街 17. 赣水路 18. 内环西路(含安发桥、教化桥) 19. 十四地道桥 20. 学府路 21. 一曼街 22. 南通大街 23. 嵩山路 24. 黄河路 25. 景阳街 26. 先锋路 27. 征仪路 28. 铁路街 29. 海城街 30. 保健路 31. 学府东四道街 32. 文明街 33. 鸿翔路 34. 汉水路 35. 衡山路 36. 文昌高架桥 37. 宣化高架桥 38. 月牙街 39. 春申街 40. 民益街 41. 康宁路 42. 中兴大道 43.

哈西大街 44. 哈尔滨大街 45. 和谐大道 46. 复旦路 47. 华山路 48. 淮河路 49. 宽城街 50. 湘江路 51. 通达街 52. 一匡街 53. 保健副路 54. 隆顺街 55. 康顺街 56. 健龙路 57. 天顺广场 58. 华鸿路 59. 云良路 60. 泰山路 61. 天顺街 62. 大顺街 63. 美顺街 64. 丽顺街 65. 西站大街 66. 桥南街 67. 革新街 68. 齿轮路 69. 省委院内 70. 省政府大院 71. 省纪委监委大院（院内区域） 72. 市委党校大院（院内区域）。

**香坊区 37 条：** 1. 和平路（含动力广场乐松广场和平地道桥） 2. 和兴路 3. 三大动力路（含母亲广场） 4. 和兴路至三大动力路二环桥 5. 哈平路（含凯旋广场） 6. 三合路 7. 中山路 8. 红旗大街（含通乡广场和红滨广场） 9. 珠江路 10. 衡山路 11. 华山路 12. 嵩山路 13. 赣水路（含万达广场） 14. 文昌街（含文昌立交桥） 15. 民生路 16. 菜艺街 17. 六顺街 18. 香滨路 19. 公滨路 20. 进乡街 21. 通乡街 22. 文政街 23. 征仪路 24. 电碳路 25. 化工路 26. 香福路 27. 松海路 28. 文景头道街 29. 学府东路 30. 同江南路 31. 果园街（含果园广场） 32. 通天街 33. 香明街 34. 香坊大街（含香坊火车站广场） 35. 农林街 36. 松乐街 37. 和祥路。

**平房区 7 条：** 1. 双拥路 2. 新疆大街 3. 友协大街 4. 友协东头道街 5. 保国大街 6. 联盟大街 7. 建文街（友协大街-会宾路）。

**平房开发区 3 条：** 1. 新疆西路（新星街-哈南第二大道） 2. 征仪南路（兴凯路-新疆东路） 3. 大连北路（102 国道-哈平西路）。

**松北区 17 条：** 1. 松北大道 2. 天翔街 3. 世纪大道 4. 天元街 5.

世茂大道(松北大道至祥安南大街)6. 松北一路 7. 太阳大道 8. 中源大道(松浦大道至学海街)(江都街至祥安北大街)9. 松浦大桥 10. 松浦大道南段(松浦大桥至中源大道)11. 学海街 12. 大剧院路 13. 剧院一路 14. 剧院二路 15. 祥安南大街(创新一路至世茂大道)(世茂大道至中源大道)16. 滨水大道(智谷大街-东北亚大街)17. 市民广场。

**利民区域 8 条:** 1. 呼兰大道 2. 利民大道(师大南路至宜春路)3. 北京路(利民东一大街至呼兰大道)4. 哈肇公路 5. 丰江路(呼兰大道至工业二路)6. 昆明大街 7. 南京路(利民东一大街至龙福家园)8. 学院路。

**呼兰区 10 条:** 1. 南大街 2. 北大街 3. 东府路 4. 兰河大街 5. 萧红大道 6. 南二道街 7. 师专路 8. 迎宾路 9. 建设路 10. 京抚路呼兰段。

**阿城区 7 条:** 1. 上京大道 2. 金龙路 3. 解放大街 4. 会宁路 5. 民权大街 6. 牌路大街 7. 延川大街。

**双城区 7 条:** 1. 堡旭大道 2. 承旭北路南段 3. 新兴路 4. 兴旺路 5. 发达路 6. 花园大街 7. 文昌大街。

**哈城发投集团 22 条:** 1. 二环路(东二环)2. 三环路 3. 长江路 4. 华南中路 5. 晶城二路 6. 晶城三路 7. 华南二路 8. 华南三路 9. 华南一路 10. 华南四路 11. 晶城四路 12. 哈西大街 13. 黄家崴子 14. 郭地方路 15. 团结东西 12 16. 天山北路 17. 禧龙南路 18. 香福立交桥 19. 香坊南北路 20. 华南街 21. 闽江路(一期) 22. 晶城

一路。

**哈城发投集团(投资控股公司机场路公司)2条:** 机场高速、机场二通道高架桥。

**2. B类街路(698条)**

**道里区 52条:** 1. 高谊街 2. 西头道街 3. 经纬头道街 4. 西三道街 5. 西四道街 6. 西五道街 7. 西六道街 8. 西七道街 9. 西八道街 10. 西九道街 11. 西十道街 12. 西十一道街 13. 西十三道街 14. 西十四道街 15. 西十五道街 16. CBD规划路 17. 通顺街 18. 爱琴路 19. 爱兴路 20. 爱园路 21. 前进路 22. 东六道街 23. 东七道街 24. 东九道街 25. 买卖街 26. 中医街 27. 红霞街 28. 红专街 29. 东风街 30. 大安街 31. 经纬十二道街 32. 安升街 33. 安红街 34. 河洛街 35. 端街 36. 红星街 37. 花圃街 38. 透笼街 39. 工厂街 40. 公园街 41. 东安街 42. 兴安街 43. 龙葵路 44. 经纬七道街 45. 经纬九道街 46. 安化街 47. 安宁街 48. 河鼓街 49. 河政街 50. 民众街 51. 爱和路 52. 爱海路。

**道外区 53条:** 1. 民强大街 2. 兴隆八道街 3. 大有坊街 4. 卫星路 5. 宏图街 6. 北棵街 7. 新滨街 8. 安华街 9. 辽河路 10. 哈东路 11. 三棵大街 12. 化工路 13. 新江桥街 14. 天恒大街 15. 西开原二道街 16. 南新街 17. 东莱街 18. 草市街 19. 南头道街 20. 南九道街 21. 南十八道街 22. 北头道街 23. 北九道街 24. 北十六道街 25. 北十八道街 26. 钱塘街 27. 富锦街 28. 巨兴街 29. 长春街 30. 南和街 31. 南平街 32. 大方里街 33. 北十九道街 34. 公浴街 35. 景兴胡同



36. 清真寺街 37. 宏大路 38. 南勋街（含北环宝宇后身新修道路）  
39. 三机街 40. 太平东西街十道街 41. 大方里延长线 42. 太平南北  
九道街 43. 水泥路（哈东路—利材街） 44. 八区街 45. 八区广场  
46. 北树七道街道路工程 47. 车站广场 48. 工厂街铁路涵洞至八  
区街 49. 江堤二巷道路工程 50. 黎华广场 51. 南极一路 52. 太平规  
划路 53. 长青寺广场。

**南岗区 114 条：**1. 松花江街 2. 邮政街 3. 北京街 4. 海关街 5.  
文景街 6. 汉广街 7. 清滨路 8. 宣庆街 9. 辽河路 10. 满洲里街 11.  
十字街 12. 宣礼街 13. 芦家街 14. 宣德街 15. 马端街 16. 光芒街 17.  
人和街 18. 比乐街 19. 中和街 20. 贵新街 21. 耀景街 22. 阿什河街  
23. 河渠街 24. 鞍山街 25. 龙江街 26. 铁岭街 27. 马家街 28. 护军  
街 29. 公司街 30. 国民街 31. 建设街 32. 银行街 33. 建筑街 34. 颐  
园街 35. 联发街 36. 宣普街 37. 宣桥街 38. 荣市街 39. 集市街 40.  
文庙街 41. 木介街 42. 华山北路 43. 哈双路 44. 南兴街 45. 中兴右  
街 46. 中兴左街 47. 北兴街 48. 伊春路 49. 同济路 50. 教堂广场 51.  
省委广场 52. 黑龙广场 53. 学子园 54. 一曼园 55. 南丁格尔纪念园  
56. 苏军塔园 57. 颐园广场 58. 青年广场 59. 站前广场 60. 哈西客  
站 61. 齿轮西路 62. 齿轮东路 63. 哈西客站西广场 64. 丽水公园  
（一匡街至汽动桥） 65. 巴山街 66. 建新街 67. 士课街 68. 分部街  
69. 黑山街 70. 河沟街 71. 辽阳街 72. 三姓街 73. 平公街 74. 宣信  
街 75. 西宁南路 76. 西宁北路 77. 发展大道 78. 万达广场 79. 发展  
大厦广场 80. 哈西客站西广场月台 81. 哈西客运站广场 82. 新苗

圃街 83. 松罗堡街 84. 工建街 85. 曲线街 86. 上夹树 87. 文端街 88. 和平二道街 89. 理治街 90. 闽江路 91. 泰山北路 92. 区情广场 93. 宽桥街 94. 文化园区(文化墙、东大直街、极乐二道街一侧、道外桥一侧) 95. 第四方园里 96. 第五方圆里 97. 第二方圆里 98. 金桂园 99. 跃兴街 100. 科研路 101. 学府三道街 102. 清华大街 103. 自兴街 104. 延兴路 105. 测绘路 106. 七政街 107. 教化街 108. 繁荣街 109. 王岗大街 110. 永丰大街 111. 王岗东路 112. 武威路 113. 哈西大桥 114. 京抚公路。

**香坊区 67 条：** 1. 林园路 2. 同江路 3. 金山路 4. 和粮路 5. 大庆副路 6. 农林五道街 7. 松新街 8. 松木街 9. 小保健路 10. 星云路 11. 旭东街 12. 启智路 13. 祥泰路 14. 香站街 15. 松梅路 16. 龙凤路 17. 小泰山路 18. 阳光绿景前道路 19. 远香街 20. 香康街 21. 香和街 22. 西骑兵街 23. 小公滨路 24. 哈牡客专新香坊北站站前广场及连接线工程 25. 千山路 26. 亚麻街 27. 文端街 28. 安通街 29. 幸福路 30. 乐园街 31. 旭升街 32. 王兆街 33. 体育街 34. 军立街 35. 宁安路 36. 健康路 37. 哈安街 38. 和平二道街 39. 花场街 40. 电塔街 41. 绥化路 42. 电教街 43. 规划路 44. 司徒街 45. 香电街 46. 三辅街 47. 民航路 48. 新地街 49. 油坊街 50. 安埠街(含日月空中广场) 51. 延福街 52. 升永街 53. 木材街 54. 横道街 55. 东门街 56. 合江路 57. 建北街 58. 民经街 59. 锦山路 60. 香顺街 61. 泰山路 62. 汉水路 63. 湘江路 64. 小珠江路 65. 三大动力支路 66. 华贸大道 67. 绕城高速朝阳收费站。

**平房区 51 条：** 1. 新友街 2. 东升街 3. 新平街 4. 建安街 5. 建安四道街 6. 公社大街 7. 火车站前广场 8. 新星街 9. 临平街 10. 新技街 11. 新和街 12. 新疆头道街 13. 新疆二道街 14. 谷丰东街 15. 新达街 16. 新校街 17. 新风街 18. 新谊街 19. 新红街 20. 新志街 21. 新强街 22. 同心街 23. 友协东三道街 24. 通建街 25. 南海路 26. 万米二道街 27. 平顺路 28. 向东街 29. 南厂街 30. 保国一道街 31. 保国二道街 32. 保国三道街 33. 保国四道街 34. 保国五道街 35. 保国六道街 36. 保国七道街 37. 保国八道街 38. 保国九道街 39. 青年街 40. 普惠大道 41. 新银街 42. 新疆三道街 43. 兴建街 44. 建文街（友协大街-新技街） 45. 联盟街转盘道 46. 建文广场 47. 东轻广场 48. 通宾街 49. 集智街 50. 新城里街 51. 新伟大街。

**松北区 214 条：** 1. 太阳岛其他 2. 创新一路 3. 创新路 4. 科技一街 5. 科技二街 6. 智谷大街 7. 世茂大道（祥安南大街至规划 214） 8. 一湖三岛 9. 绕行路（松北大道至冰景路） 10. 冰花路 11. 冰峰路 12. 冰景路 13. 月亮一路 14. 月亮二路 15. 麒麟路 16. 雪乡街 17. 天马街 18. 天旭街 19. 新湾路 20. 星月街 21. 世坤路 22. 世泽路 23. 明月街 24. 秀月街 25. 创新二路 26. 创新三路 27. 科技南三街 28. 科技北三街 29. 科技四街 30. 科技五街 31. 进岛路 32. 银水湾路（科技一街住创新二路）（滨水大道至银水湾） 33. 雪花东街 34. 雪花西街 35. 雪花北二路 36. 雪花北三路 37. 雪花广场 38. 江山街 39. 雪花北四路 40. 雪花北一路 41. 雪花南三路 42. 音乐桥 43. 大剧院栈道 44. 大剧院南北广场 45. 大剧院 hjj 路 46.

大剧院其他 47. 大剧院栈桥 48. 松北大道(龙川路-万宝大道)49. 利民大道(松北大道至师大南路)(宜春路至呼兰大道) 50. 文泰路 51. 文汇路 52. 恒源街 53. 世林路 54. 中源大道(松浦大道至江北中环线) 55. 万达旅游城 56. 龙唐街 57. 世博路(龙塘街至宏源街) 58. 世源路 59. 聚源街 60. 思源街 61. 利源街 62. 鑫源街 63. 宏源街 64. 德源街 65. 丰源街 66. 麟源街 67. 世阳路(丰源街至麟源街) 68. 世祥路 69. 滨北街(松北大道至龙塘街)(祥安南大街至鑫源街) 70. 世文路 71. 玺源街(规划 03 路) 72. 祥安北大街 73. 万宝大道 74. 江都街 75. 江平街 76. 江安街 77. 江康路 78. 龙川路(松北大道至江康街)(江泰路至规划 01 路) 79. 龙轩路 80. 龙祥路 81. 龙盛路 82. 龙兴路 83. 高科路 84. 左岸大街 85. 江泰路 86. 丁香大道 87. 浦南大街 88. 浦北大街 89. 江北中环路 90. 松浦大道(呼兰大道至中源大道) 91. 公铁两用桥 92. 公铁两用桥(桥上) 93. 公铁两用桥(桥下) 94. 学富路 95. 学子街 96. 热源路 97. 顺浦路(中源大道至规划 155 路) 98. 月亮湾围堤路 99. 规划 154 路 100. 规划 164 路 101. 浦源路 102. 东北亚大街 103. 天鹅路 104. 浦顺路 105. 规划 294 路 106. 浦阳路 107. 规划 143 路(规划 158 至松浦村) 108. 浦阳东路 109. 规划 146 路(中源大道至规划 159) 110. 丽水路 111. 浦江路 112. 规划路 318(东北亚大街-规划路 297) 113. 规划路 158(松浦大道至西端) 114. 规划路 160(东北亚大街-规划路 298) 115. 规划路 296(规划路 158-规划路 318) 116. 规划路 207(中源大道至规划 158 路) 117. 规

划路 298 (中源大道-规划路 164) 118. 规划路 299 (规划路 160-规划路 164) 119. 规划路 139 (规划路 158-规划路 160) 120. 规划路 140 (规划路 158-规划路 160) 121. 规划路 142 (中源大道-规划路 160) 122. 金河桥环路 123. 国宾路 124. 天鹤路 125. 天鸽街 126. 天琴街 127. 天河街 128. 江湾 A 线 129. 浦西路 130. 蓝宇路 (规划 176) 131. 青石路 (规划 178) 132. 智谷一街 133. 紫旭路 134. 智谷五街 135. 宏碳路 136. 东北亚二级网 137. 无名纵 5 (世茂大道至蓝宇路) 138. 盈浦路 139. 绿水路 (规划 180) 140. 无名横路 1 (智谷四街-无名路纵 3) 141. 规划 181 (智谷五街-智谷大街) 142. 无名横路 3 (智谷四街-无名路纵 3) 143. 无名横路 4 (智谷四街-无名路纵 3) 144. 规划 179 (智谷五街-智谷大街) 145. 无名横路 6 (智谷四街-智谷大街) 146. 无名横路 7 (无名路纵 2-智谷大街) 147. 规划 177 (无名路纵 2-智谷大街) 148. 无名路纵 1 (世茂大道-青石路) 149. 无名路纵 2 (世茂大道-规划 175) 150. 无名路纵 3 (世茂大道-规划 177) 151. 无名路纵 4 (青石路-规划 175) 152. 近江路 153. 学海西街 154. 学海东街 155. 文苑路 156. 文锦路 157. 智谷二街 158. 智谷四街 159. 规划 212 (世茂大道至中源大道) 160. 规划 185 (智谷一街至智谷四街) 161. 规划 186 (规划 214 至智谷一街) 162. 规划 187 路 (规划 214 至智谷一街) 163. 九州路 164. 蒲川路 165. 浦东路 166. 智谷三街 (世茂大道至九州路) 167. 浦达路 168. 巨宝一路 169. 巨宝二路 170. 巨宝三路 171. 巨宝四路 172. 规划 159 路 (工大教授家园至东端)

(松浦大道至规划 146) 173. 智谷六街 174. 金河桥 175. 扩孔桥 176. 智能二街 177. 智能一街 178. 规划 06 路( 纪委北侧道路 )179. 规划 224 路 180. 美谷路 181. 规划 32 路 182. 规划 306 路 183. 规划 35 路 184. 规划 32 路 185. 规划 54 路 186. 规划 61 路 187. 规划 58 路 188. 规划 56 路 189. 规划 15 路 190. 规划 50 路 191. 规划 51 路 192. 规划 57 路 193. 规划 59 路 194. 规划 53 路 195. 规划 52 路 196. 规划 154 路 197. 规划 294 路 198. 规划 184 路 199. 规划 194 路 200. 规划 195 路 201. 规划 211 路 202. 规划 168 路 203. 规划 169 路 204. 规划 170 路 205. 规划 202 路 206. 规划 288 路 207. 规划 289 路 208. 规划 305 路 209. 规划 145 路 210. 南北规划路 211. 规划 167 路 A 段 212. 东西规划路 213. 规划 165 路 214. 规划 166 路。

**利民区域 112 条：** 1. 学院南路（警官路） 2. 利民西五道街 3. 利民西三大街 4. 哈尔滨北站 5. 杉杉路 6. 博文路 7. 荣昌路 8. 利民西八大街 9. 群英街 10. 美术家大街 11. 米兰南路 12. 兴城路 13. 兴商路 14. 学院路二道街 15. 学院路三道街 16. 学院路一道街 17. 志华路 18. 学院路四道街 19. 利民西六道街 20. 致远南路（德才路） 21. 利民东一大街 22. 师大路 23. 师大南路（恒星路） 24. 四季公园 25. 永达路 26. 杉杉路东段 27. 杉杉路与师大路连接路 28. 区政府广场 29. 广场路 30. 和谐路 31. 哈轴路 32. 安顺路 33. 金马花园西路 34.（萧红大街）利民东二大街 35. 广场西路 36. 广场东路 37. 安康路 38. 利民东三大街 39. 利民东四大街 40. 安兴路

41. 欣盛路 42. 宏盛路 43. 电碳路 44. 无锡大街 45. 燕京路 46. 堤顶北路 47. 云南路 48. 堤顶南路 49. 工业一路 50. 工业二路 51. 香榭丽舍南路 52. 丰江路(北京东路) 53. 江北中环线 54. 观江路 55. 润江路 56. 富江路 57. 汇江路 58. 合江路 59. 黑大公路 60. 北京路 61. 南京路 62. 宜春路 63. 四平路 64. 宝得路 65. 宝安路 66. 同盛路 67. 雪花路 68. 西安大街 69. 沈阳大街 70. 乐活路 71. 利民西四大街 72. 深圳大街 73. 长青大街 74. 大都会新天地南路(景观路) 75. 义乌君豪路(徐州路) 76. 益盛路 77. CBD 瑞城西路 78. 汕头路(福州路) 79. 龙晶路 80. 义乌街 81. 南游路 82. 银河大街 83. 利民西七大街 84. 丹东路 85. 银川大街 86. 三联药业北路 87. 东兴街 88. 北京区间路 89. 飞达区间路 90. 哈轴家属楼区间路 91. 执法区间路 92. 中金路 93. 海洋大街 94. 国药路 95. 药园一路(药园大街) 96. 药园二路(药谷大街) 97. 龙丹路 98. 兴业东路 99. 绍兴东路 100. 金马路 101. 恒润一期 79 路 102. 恒润一期 80 路 103. 宝安西路 104. 珠海西路 105. 雪花西路 106. 北黑路 107. 松浦支渠人行道 108. 规划东西路一 109. 东一路 110. 东二路 111. 规划东西路三 112. 南一路。

**呼兰区 5 条：** 公园路、顺记路、北门至高速口、滨水大道呼口大桥至大顶子山段(包括呼口大桥)、滨水大道人行道呼口大桥至大顶子山段(包括呼口大桥)。

**阿城区 6 条：** 1. 中都大街 2. 金澜路 3. 建设局南路 4. 北新路 5. 金都大街 6. 金溪路。

**双城区 24 条：** 1. 纵一路 2. 纵二路 3. 纵三路 4. 东直路 5. 东环北段 6. 同兴路 7. 和平大街 8. 团结大街 9. 双杏路 10. 繁荣路 11. 腾达大街 12. 迎宾路 13. 民安大街 14. 西直路 15. 南直路 16. 八一路 17. 承旭北路中段 18. 承旭广场 19. 承恩广场 20. 贸易城广场 21. 四野广场 22. 人民广场 23. 站前广场 24. 运动场。



## 附件 2

##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清冰雪街路面积表

单位：万m<sup>2</sup>

序号	区 划	小 计		A 类		B 类		C 类	
		街路 数量	作业 面积	街路 数量	作业 面积	街路 数量	作业 面积	街路 数量	作业 面积
1	道里区	478	1331.90	96	816.05	52	124.37	330	391.48
2	道外区	434	968.32	38	446.32	53	196.00	343	326.00
3	南岗区	590	1486.12	72	684.47	114	417.09	404	384.56
4	香坊区	474	942.87	37	556.52	67	148.58	370	237.77
5	平房区	113	241.26	7	49.62	51	97.94	55	93.70
6	平房开发区	112	422.11	3	17.42			109	404.69
7	松北区	351	1856.01	25	399.74	326	1456.27		
8	呼兰区	439	464.32	10	83.64	5	145.54	424	235.14
9	阿城区	243	390.61	7	109.80	6	56.20	230	224.61
10	双城区	185	386.29	7	81.92	24	116.37	154	188.00
11	哈城发投集团	22	545.57	22	545.57				
12	哈城发投集团 (投资控股公 司机场路公司)	2	114.20	2	114.20				
13	共 计	3443	9149.58	326	3905.27	698	2758.36	2419	2485.95

## 哈尔滨市城区融雪剂撒布区域

坚持“绿色清冰雪”原则，严把融雪剂使用关，融雪剂的撒布范围限定在部分坡路和重要交通节点，其他任何路段不得使用融雪剂。一般情况下，降小雪只对 105 个点位撒布、中雪只对 171 个点位撒布、大雪对 238 个点位撒布。

### 小雪撒布 105 个坡路

#### 道里区：22 个

地段街、霁虹街、霁虹桥、兴安街、尚志大街、安发街、安发桥、安升街、埃德蒙顿路、公路大桥上下桥环、和谐桥、城乡高架桥、海城桥、北安街上坡、上江街坡路、金江路坡路、景江东路坡路、景江西路坡路、兴江路坡路、丽江路坡路、四方台大道坡路、达康路。

#### 道外区：8 个

承德桥上下桥口（含大方里上下桥口、南极一路坡路）、邮政街、松浦大桥沿线上下桥口、二十道街、水泥厂上下桥段、东直路跨线桥、红旗大街段上下桥口、北门高架桥。

#### 南岗区：14 个

红军街、中山路、果戈里大街、文昌桥、宣化桥、安发桥、

宽城街、大成街、海城街、民益街、景阳街、一曼街、康宁路、雾虹桥。

### **香坊区：18个**

公滨路上下坡路地道桥、和平路地道桥、哈平路、进乡街地道桥、文昌街、通乡高架桥上下桥口、乐松高架上下桥口、三合路乐强小区信号灯、红旗大街跨线桥、红旗大街地道桥、香滨桥上下桥口、绥化路、旭东街、荣进街匝桥及上下桥口、农林街与文昌街交口、果园街桥、文政地道桥进出口、松海路与旭升南交口。

### **平房区：5个**

友协大街与龙滨路交口、公社大街南段、松花路与新平街交口、向东街转盘道至地道桥、新疆西路（新星街至滨河大道）。

### **松北区：12个**

江湾路与松北大道交口下穿桥、松北大道大耿家立交桥、松北大道怡园地道桥、三环路高架桥、中源大道三环跨四环桥、松浦大桥、冰雪大世界下穿桥、朱家立交桥下、大耿家立交桥下、滨水大道跨西四环桥、滨水大道穿过东四环桥、公铁两用桥。

### **呼兰区：1个**

萧红大道铁路跨线桥(含两侧辅道)。

### **阿城区：8个**

解放大街与会宁路交口、金涤路与上京大道交口、中都大街154变电所交口、继电器立交桥、炮手屯跨线桥、新华二厂跨线

桥、金都大桥、长江路十字路口。

### **双城区：3个**

东道口立交桥、西道口立交桥、西门至新兴乡立交桥。

### **哈城发投集团：14个**

电塔立交桥上下坡路、河润高架桥下桥口、河鼓高架桥上下桥口、前进高架桥上下桥口（弯道）、康安路高架桥上下桥口、和兴高架立交桥上下桥口、中山立交桥上桥口、红旗大街立交桥上下桥口、公滨高架桥、先锋立交桥、南直高架桥、阳明滩大桥上下桥口、东二环高架、王岗地道桥。

### **中雪撒布 171个坡路**

### **道里区：26个**

经纬街、地段街、霁虹街、兴安街、尚志大街、通达街、安发街、新阳路、安升街、埃德蒙顿路、公路大桥桥环、建国街、群力大道桥、北安街上坡、安宁街、安阳路、前进路、顾新路、哈药路、上江街坡路、金江路坡路、景江东路坡路、景江西路坡路、兴江路坡路、丽江路坡路、四方台大道坡路。

### **道外区：23个**

承德桥上下桥口（含大方里上下桥口、南极一路坡路）、邮政街、南极街转盘、松浦大桥沿线上下桥口、二十道街、南通大街、东直路跨线桥、江畔路与北十九道街交口、承德桥大方里转弯坡路、新道桥上下桥口、十四道街高架桥、南极一路与承德街

交口、景阳街、开源街地道桥出口、宏伟路与大有坊街交口、水泥厂上下桥段、江堤三巷与江畔路交口、工农兵大桥、先锋路地道桥、邮电街、南直桥、红旗大街段上下桥口、北门高架桥。

### **南岗区：22个**

和兴路、通达街、红军街、中山路、果戈里大街、南通大街、文昌桥、宣化桥、安发桥、宽城街、大成街、海城街、北京街、民益街、景阳街、一曼街、康宁路、霁虹桥、征仪路、华山路、复旦路、中兴大道。

### **香坊区：20个**

公滨路上下坡路地道桥、和平路地道桥、哈平路、进乡街地道桥、通乡街、文昌街、通乡高架桥上下桥口、荣进街匝桥及上下桥口、农林街（文昌街口）、乐松高架上下桥口、和兴路大自然门前、三合路乐强小区信号灯、红旗大街跨线桥、红旗大街地道桥、香滨桥上下桥口、绥化路、旭东街、果园街桥、文政地道桥进出口、松海路与旭升南交口。

### **平房区：17个**

友协大街与龙滨路口、友协大街电信局路段、新友街、建文街、友协东头道街、向东街转盘道至地道桥、滨河大道、新达街、新城里头道街、新平街、新和街、新银街、龙滨路、机装街、公社大街南段、建安街小桥、新疆西路（新星街至滨河大道）。

### **平房经开区：6个**

征仪南路与哈平西路交口、征仪南路与松花路交口、新疆东

路与温洲路交口、哈南第二大道与新疆西路交口、松花路南头地道桥口、松花路与新平街交口。

### **松北区：14 个**

江湾路与松北大道交口下穿桥、松北大道大耿家立交桥、松北大道怡园地道桥、三环路高架桥、中源大道三环跨四环桥、中源大道滨州铁路下穿桥、松浦大桥、冰雪大世界下穿桥、松浦大道与中源大道交口、朱家立交桥下、大耿家立交桥下、滨水大道跨西四环桥、滨水大道穿过东四环桥、公铁两用桥。

### **呼兰区：4 个**

萧红大道铁路跨线桥(含两侧辅道)、南大街(快乐贝贝至三百汇)、呼兰河桥桥头(大桥至南大街)、京抚路呼兰段两端。

### **阿城区：15 个**

解放大街与会宁路交口、金滌路与上京大道交口、中都大街154 变电所交口、长安路与延川大街交口、会宁路与民权大街交口、上京大道与牌路大街交口、金都大街与延川大街交口、继电器立交桥、炮手屯跨线桥、新华二厂跨线桥、金都大桥、长江路十字路口、上京大道与金龙路交口、上京大道与延川大街交口、延川北大街至长江路交接弯道。

### **双城区：8 个**

东道口立交桥、西道口立交桥、西门至新兴乡立交桥、花园大街与团结大街文昌大街交口、工商路与北环西路交口、腾达大街与迎宾路转盘、花园大街与文昌大街交口、承旭路与腾达大街

交口。

### **哈城发投集团：16 个**

电塔立交桥、河润高架、河鼓高架、前进高架桥、康安路高架桥、和兴高架立交桥、中山立交桥、红旗大街立交桥、公滨高架桥、先锋立交桥、南直高架桥、南直路（公滨路至二毛厂段）、阳明滩大桥、三环路、东二环高架桥、王岗地道桥。

### **大雪撒布 238 个坡路**

#### **道里区：45 个**

安发桥（抚顺、安国）、海城桥、霁虹桥、霁虹地道桥、北安街、前进路与哈药交口、公路大桥引桥、康安路与新阳路交口地道桥、新阳路与通达街交口、建国街与钢铁街交口、前进路与河松街交口、前进路与康安路交口、二环路前进路转弯、阳明滩大桥下桥口、康安路与埃德蒙顿路交口、埃德蒙顿路与乡政街交口、埃德蒙顿路与职工街交口、河松街何家沟跨线桥上下桥口、康安路恒祥城引桥、城乡高架桥、和谐桥、乡政街康宁桥、哈双北路与工农大街交口坡路、哈西地道桥、顾乡大街十四中坡路、群力桥、河松桥、达康路桥下、顾新路、经纬街坡路、地段街坡路、尚志大街坡路、安宁街坡路、新阳路坡路、兴安街坡路、安升街坡路、哈药坡路、建国街坡路、上江街坡路、金江路坡路、景江东路坡路、景江西路坡路、兴江路坡路、丽江路坡路、四方台大道坡路。

### **道外区：24 个**

承德桥上下桥口（含大方里上下桥口、南极一路坡路）、邮政街、南极街转盘、松浦大桥沿线上下桥口、二十道街、南通大街、东直路跨线桥、十四道街上下桥口、开源街地道桥出口、宏伟路与大有坊街交口、先锋路地道桥、江畔路与北十九道街交口、红旗大街段上下桥口、景阳街、南直桥、承德桥大方里转弯、新道桥上下桥口、南极一路与承德街交口、水泥厂上下桥口坡路、江堤三巷与江畔路交口、江堤二巷与江畔路交口、工农兵大桥、邮电街、北门高架桥。

### **南岗区：36 个**

红军街、中山路、果戈里大街、文昌桥、宣化桥、安发桥、宽城街、大成街、海城街、民益街、景阳街、一曼街坡路、康宁路、霁虹桥、和兴路、通达街、南通大街、北京街、征仪路、华山路、复旦路、中兴大道、文明街、花园街、阿什河街、大成街地道桥进出口、学府路哈达门口地道桥、征仪路车务科道口、铁路街跨线桥、铁路街地道桥、二环路和兴高架二层、三环桥王岗镇地道桥、农垦总医院地道桥口及匝道、齿轮路地道桥进出口、复旦路、中兴大道。

### **香坊区：50 个**

公滨路上下桥口、235 处上下坡、和兴路林大门口、哈平路朝阳道口、电塔人行步道口、哈平路与保健路交口、文政地道进出口、通乡街地道桥、通乡高架桥上下桥口、民生路文昌街桥口、



民生路文化桥上下桥口、民生路香滨路交口、和平路、哈平路、进乡街、通乡街、文昌街、通乡高架桥上桥口、民生路文政街地道桥、和平桥上下桥口、中医药大学附近路面、农林街与文昌街交口、文治二道街加油站上下桥口、黎明大市场信号灯处、三环南部上下桥口、华北路与军民街交口、工程机械厂门前坡路、红兴村桥上下坡、通乡街与旭升南街交口、新保健路地道桥进出口、保健路、和兴路加油站处、哈平路与幸福路交口、朝阳收费站附近、保健路地道桥松海路出口、哈平路与三环路交口、松乐街下穿铁路地道桥、荣进街匝桥及上下桥口、农林街、和平路地道桥、乐松高架上下桥口、和兴路大自然门前、三合路乐强小区信号灯、红旗大街跨线桥、红旗大街地道桥、香滨桥上下桥口、绥化路、旭东街、果园街桥、松海路与旭升南交口。

### **平房区 17 个**

友协大街与龙滨路口、友协大街电信局路段、新友街、建文街、友协东头道街、向东街转盘道至地道桥、滨河大道、新达街、新城里头道街、新平街、新和街、新银街、龙滨路、机装街、公社大街南段、建安街小桥、新疆西路（新星街至滨河大道）。

### **平房经开区：6 个**

征仪南路与哈平西路交口、征仪南路与松花路交口、新疆东路与温洲路交口、哈南第二大道与新疆西路交口、松花路南头地道桥口、松花路与新平街交口。

### **松北区：14 个**

江湾路与松北大道交口下穿桥、松北大道大耿家立交桥、松北大道怡园地道桥、三环路高架桥、中源大道三环跨四环桥、中源大道滨州铁路下穿桥、松浦大桥、冰雪大世界下穿桥、松浦大道与中源大道交口、朱家立交桥下、大耿家立交桥下、滨水大道跨西四环桥、滨水大道穿过东四环桥、公铁两用桥。

### **呼兰区：5 个**

萧红大道铁路跨线桥(含两侧辅道)、南大街(快乐贝贝至三百汇)、兰河大街(公园路至西环商城)、呼兰河桥桥头(大桥至南大街)、京抚路呼兰段两端。

### **阿城区：15 个**

解放大街与会宁路交口、金涤路与上京大道交口、中都大街154 变电所交口、长安路与延川大街交口、会宁路与民权大街交口、上京大道与牌路大街交口、金都大街与延川大街交口、继电器立交桥、炮手屯跨线桥、新华二厂跨线桥、金都大桥、长江路十字路口、上京大道与金龙路交口、上京大道与延川大街交口、延川北大街至长江路交接弯道。

### **双城区：10 个**

东道口立交桥、西道口立交桥、西门至新兴乡立交桥、花园大街与团结大街文昌大街交口、富余路与工商路交口、工商路与北环西路交口、通达路与新兴路交口、文昌大街交口、民安大街与北环东路交口、承旭路与腾达大街交口。

### **哈城发投集团：16 个**

电塔立交桥、河润高架桥、河鼓高架桥、前进高架桥、康安路高架桥、和兴高架立交桥、中山立交桥、红旗大街立交桥、公滨高架桥、先锋立交桥、南直高架桥、南直路（公滨路至二毛厂段）、阳明滩大桥、三环桥上下桥匝道、东二环高架、王岗地道桥。

## 附件 4

## 各区卸雪场地明细表

序号	区 属	卸雪场点位 (44 个)	容量 (万 m <sup>3</sup> )
1	道里区 (2 个)	群力新区四方台大道 5.5 公里处	13
2		变兴路	3
3	道外区 (4 个)	向江街雪场	5
4		江畔路神州物流院内雪场	10
5		四海路拆迁院内雪场	5
6		八区三巷拆迁空地	4
7	南岗区 (2 个)	永丰大街临近尤家街的拆迁现场内 (原振兴村)	18
8		长江路化工路交口哈投集团华尔场区	16
9	香坊区 (2 个)	同江路	10
10		华茂大道与兴盛路交口	5
11	平房区 (5 个)	哈南十一路	5
12		哈南九路	2
13		联盟南路与哈南第八大道交口 (备用 3 雪场)	5
14		哈南三与普惠大道 (备用 1 雪场)	2
15		东兴路 (备用 2 雪场)	3
16	松北区 (17 个)	松北区浦南大街恒大名都小区西侧空地	18
17		青石路与智谷三街交口南侧空地	3
18		天马街与冰景路交口西北角空地	5
19		科技五街、创新一路、创新路合围区域	3
20		热源路恒大绿洲东侧空地	1

21	松北区 (17个)	南京西路北侧空地	3	
22		中源大道与宏源街交口空地	16	
23		世茂大道与智谷一街交口	5	
24		合肥大街丰兰猪场空地	3	
25		商大丁香大道与学海街交口(广安门医院影响地)	5	
26		塞纳维拉小区西侧	20	
27		中源大道与智谷二西南角	9.6	
28		智谷四街与规划186(橙泽路)西南角	2.4	
29		永达与杉杉之间西侧空地(利民中山公园)	30	
30		和谐路(维纳小镇西侧空地)	3	
31		明悦浪漫城南侧空地	2	
32		四平路旁空地	4	
33		呼兰区 (1个)	原县砖厂取土大坑	110
34		阿城区 (2个)	北新路海富城工地	70
35	东环大街卸雪场		80	
36	双城区 (3个)	光明村废弃土坑	7	
37		观音寺西林地	10	
38		西南隅棚户区改造净地(备用雪场)	5	
39	哈城发投 集团 (6个)	三环路达尔凯自有地块	1.5	
40		哈西西铁街大库院内	1.5	
41		穆家沟道口北侧空地两处卸雪场	0.6	
42		长江路湿地公园附近土场	1.5	
43		机场路小西屯市政二公司院内	6	
44		长江路第二地道桥出口右侧空地	3	

## 各区清冰雪作业机械设备集结地点

全市共设清冰雪作业机械设备集结地点 61 处。

### 道里区：18 个

1. 经纬二广场 2. 地工街与安发桥街交口 3. 友谊路经纬街交口 4. 买卖街地工街交口 5. 友谊西路住建大厦 6. 三环群力大道断头路 7. 埃德蒙顿路凯德广场 8. 迎宾大道 9. 爱建广场 10. 友谊路道里道外交界处 11. 上江街与友谊西路交口 12. 康安路与前进路口 13. 和谐大道 14. 友谊西路 15. 群力大道与上江街交口 16. 群力大道与丽江路交口 17. 四方台大道与工农大街交口 18. 融江路与四方台大道交口。

### 道外区：9 个

1. 南极街八区街交口 2. 友谊东路道里道外交汇处 3. 靖宇二十松浦桥下 4. 南通大街 5. 神洲物流辅道 6. 先锋路化工路口 7. 先锋路内陆港旁 8. 嵩山路 9. 红旗大街北港加油站旁。

### 南岗区：4 个

1. 和兴路转盘 2. 红博转盘 3. 中山路沃尔玛门前 4. 长江路与鸿翔路交口。

### 香坊区：4 个

1. 公滨路 280 号二环桥下 2. 健康路 3. 松雷广场 4. 进乡街转

盘。

**平房区：4个**

1. 新疆大街友协大街交口 2. 保国大街联盟大街交口 3. 征仪南路与哈平西路交口 4. 大连路与松花路交口。

**松北区：14个（含利民9个）**

1. 阳明滩桥下 2. 中源大道交祥安北大街口 3. 蒲阳路场地 4. 北京西路与沈阳大街交口 5. 朱家桥下 6. 哈黑公路张家大院铁锅炖门前 7. 长禹星港湾 8. 珠海路与利民大道交口 9. 沈阳大街与南京路交口 10. 四平路与哈肇公路交口 11. 电碳路 12. 浦北大街110号 13. 松北环卫车队 14. 南京路大耿家桥上。

**呼兰区：1个**

1. 呼兰区环卫处置中心原野机动车检测站院内。

**阿城区：3个**

1. 金澜路 2. 平安村 3. 五一路。

**双城区：2个**

1. 堡旭大道 2. 清运车库。

**哈城发投集团：2个**

1. 前进路与康安路交口 2. 南直路与公滨路交口。

#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哈清冰雪办发〔2023〕2号



##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

现将《哈尔滨市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工作落实。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0月31日





# 哈尔滨市动员社会力量参与 清冰雪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发动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清冰雪工作，确保雪后迅速恢复城市交通，有力保证市民出行和环境干净整洁，结合我市实际，依据《黑龙江省城市清除冰雪条例》等有关法规，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按照市委、市政府总体工作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本着“政府主导、市区联动、全民参与、齐抓共管”原则，充分发挥属地主体作用和部门职能作用，加强领导，落实责任，不断加大宣传动员力度，全面提高广大市民、商家业户、公企单位和社会志愿者参与清冰雪工作的自觉性、积极性和主动性，努力构建全社会共同参与清冰雪工作新格局。

## 二、工作范围

道里区、道外区、南岗区、香坊区、平房区、松北区、呼兰区、阿城区、双城区。各县（市）参照执行。

## 三、工作任务及责任分工

由市清冰雪办牵头，市文明办、市住建局和各新闻单位与各区政府密切配合、协同联动，以各区清冰雪办、街道办事处为组织实施主体，全面动员各方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为全面高效完成冰雪清运任务提供强有力的社会保障。

市清冰雪办负责全市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的总体统筹，对各区组织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检查、督办和考评。

各区政府负责制定本辖区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的方案，并对本辖区内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进行统筹组织和总体协调。各区清冰雪办负责对本辖区内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考核评比。各区城管执法部门负责按照《黑龙江省城市清除冰雪条例》，对拒不履行清冰雪责任的临街企业和商家依法进行行政处罚。各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动员辖区内临街商家、驻街单位、辖区居民、志愿者等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负责划定清冰雪责任区域，并组织监督检查；负责对未实行物业管理的小区组织开展清运工作。

市住建局负责指导各区住建局，督促各街道办事处监督物业服务企业落实责任小区庭院清冰雪清运工作；各物业服务企业负责具体落实小区庭院冰雪清运工作。

市文明办统筹协调组织各志愿者团体积极参与各区清冰雪工作，并负责协调各志愿者团体与各区政府进行对接。

各新闻单位负责对社会力量清冰雪工作的宣传报道，正面引导社会舆论，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 **四、工作标准及时限要求**

(一) 各临街单位、商家业户应以雪为令，自行清理责任区内积雪。

1. 清理标准。达到露道板、无雪带、露路边石；清理的积雪沿路边石堆放，便于行人通行和专业部门集中拉运。

2. 时限要求。启动时间：白天雪停后，应立即进行清理；夜间雪停后，应在早 9 时前进行清理。完成时间：小雪天气，应在 1 小时内清理完毕；中雪天气，应在 2 小时内清理完毕；大雪天气，应在 3 小时内清理完毕；灾害性降雪天气，应在 5 小时内清理完毕。

(二) 小区庭院清冰雪责任单位应以雪为令，自行组织清理责任区内积雪。小区庭院清理的积雪，由管理责任单位按本区清冰雪办总体安排自行组织拉运。

1. 实行一、二级物业服务收费标准的住宅小区，行车道要露出地面，保证车辆正常通行；人行道、庭院甬道基本清理干净；庭院、广场清理出 50% 区域。行车道、人行道、庭院甬道小雪 1 天清扫达标，中到大雪 2 天清扫达标；庭院、广场小雪 3 天清扫达标，中到大雪 5 天清扫达标。及时清理屋面积雪、冰溜子。

2. 实行三、四级物业服务收费标准的住宅小区，行车道要露出地面，保证车辆正常通行；人行道、庭院甬道基本清理干净，露出地面；庭院、广场、室外楼体、台阶、单元门口无积雪残冰，健身器、残疾人坡路、果皮箱无积雪。行车道、人行道、庭院甬道小雪 1 天清扫达标，中到大雪 2 天清扫达标；庭院、广场等小雪 1 天清扫达标，中到大雪 3 天清扫达标。及时清理屋面积雪、冰溜子。

3. 遭遇暴雪、寒潮、冻雨等特殊天气时，物业服务企业要立即启动防范应急预案，最大限度投入人力、机械和物资，即下即清，重点对住宅小区单元门前、人行路、主出入口的积雪和有险情的树木进行清理，确保出行安全顺畅；在保障人车通行的基础上，5天内将其余共用部位的积雪清理完毕。要加强清雪作业安全防范工作，在重点做好地面清雪的同时，及时清理屋面积雪，防止发生屋面积雪脱落或形成悬冰等次生灾害。

4. 未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小区庭院由街道办事处负责按照上述标准组织清运。

## **五、检查考核及结果运用**

各区政府负责辖区街路、广场、绿地、小区庭院清冰雪考核工作；市清冰雪办负责全市街路、广场、绿地等总体清冰雪考核工作；市住建局负责全市物业管理小区庭院的清冰雪考核工作。

（一）各区政府对本区社会力量清冰雪工作的完成时限、作业质量、残雪堆放等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对本区各街道办事处社会力量所承担的清冰雪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二）市清冰雪办结合清冰雪时间节点和清运标准，对各区社会力量清冰雪工作启动落实情况进行督办检查、综合考评，并根据检查结果，对各区进行评比；会同各区清冰雪办对街道办事处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评比，检查评比结果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并向各区政府通报；通过新闻媒体向全市通报。

（三）市住建局结合清冰雪时间节点和清运标准，对物业服

务企业清冰雪工作启动落实情况进行督办检查、综合考评，并将各物业服务企业落实清冰雪责任情况纳入对物业服务企业的综合评价。

## 六、组织机构

为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哈尔滨市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市城管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副组长由市城管局、市文明办、市住建局分管负责人和各区政府主管副区长担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主任由市环卫中心负责人担任，副主任由市环卫中心及各区域城管局分管负责人、市文明办和市住建局有关处室负责人担任，成员由市环卫中心及各区域城管局相关人员组成。

## 七、保障措施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清冰雪工作是我市冬季城市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调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城市治理、提升城市文明程度的重要载体。各区、各有关单位要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摆上日程，主管领导挂帅，抽调专门力量，精心组织，抓好落实。

（二）压实责任，落实任务。市文明办、市住建局和区政府、区清冰雪办、街道办事处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按照“谁牵头、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逐项分解工作任务，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密切配合、市区联动、协同作战，确保层层压实责任，高标准落实任务。

（三）加强宣传，形成氛围。各区城管部门、物业监管部门和街道办事处要通过印发宣传单、组织人员逐家逐户进行宣传动员，广泛动员临街单位、商家业户和物业企业主动承担起责任区内清冰雪责任；新闻媒体要辟建专栏、专版及时传达雪情，广泛宣传社会力量参与清冰雪工作的典型人物和案例，对社会力量清冰雪工作落实情况进行媒体监督，积极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

#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哈清冰雪办发〔2023〕3号



##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 清除城区灾害性降雪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区政府、各有关部门：

现将《哈尔滨市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清除城区灾害性降雪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工作落实。

特此通知。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0月31日

办公室



# 哈尔滨市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 清除城区灾害性降雪应急预案

为提高灾害性降雪处置能力，减少灾害性降雪对城市正常运行造成的影响，确保城市交通顺畅，人民财产安全。依据《哈尔滨市 2023 年冬季至 2024 年春季清冰雪工作方案》，结合实际，特制订本预案。

## 一、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我市 9 城区范围内因灾害性降雪造成道路积雪、结冰等应急处置。

## 二、应急准备工作

### （一）应急作业队伍

1. 专业队伍。全市现有清冰雪作业人员合计 53707 人。其中，城管部门专业队伍 15489 人，市场化作业队伍 38218 人。

2. 驻哈部队。驻哈部队、武警官兵作为应急突击队伍，原则以道里、道外、南岗、香坊、松北区为主，就近配备人力。各区清冰雪办和驻哈部队、武警官兵确定对口联系人及参与应急人力数量。

3. 驻街单位。由各区清冰雪办组织街道办事处具体负责，落实驻街单位应急人力。

### （二）应急作业设备

为确保有序组织应急作业，各区提前准备清冰雪运输车辆，



各有关清冰雪作业单位提前做好人力、物力、车辆安排，落实应急责任人和车辆编组，设备保持完好状态。

### （三）应急储备物资

市清冰雪办储备适量环保型融雪剂，将结合降雪情况统一撒布。各清冰雪责任单位做好应急物资、工具、设施、设备准备，加强现有设施设备管理，确保能够随时调用。

### （四）雪灾预测预报

市气象部门及时发布降雪天气预报信息。遇有灾害性降雪时，发布气象灾害（暴雪、大风、道路结冰）等级应急响应的命令，安排专人负责，每3个小时发布一次气象信息；各清冰雪责任单位要设置应急电话，安排专人24小时值守，接听市清冰雪办、市气象部门相关信息；各级领导手机、无线对讲机确保24小时处于开机状态，随时保持信息联络。

## 三、应急工作处置

### （一）应急信息发布

在灾害性降雪来临12小时前，市气象局利用互联网、手机短信、微信向市清冰雪办提供灾害性降雪预报。遇有当日降雪预报不符的气象变化时，立即向市清冰雪办及有关部门通报气象实况和动态分析。市清冰雪办根据动态情况，利用哈尔滨电视台、哈尔滨广播电台、哈尔滨交通台和手机微信平台发布应急清雪指令，调动全社会各方面力量开展应急清冰雪。

### （二）启动应急程序

气象部门预报为暴雪，6小时内降雪量达到10mm以上，或者已达到10mm以上且降雪可能持续，或过去3小时降雪较大，对城市交通有较大影响时，市清冰雪办提前研究灾害性降雪应急处理对策，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各相关单位响应应急措施，进入应急状态。同时，向市应急办报告清冰雪工作情况。

### （三）冻雨等特殊天气下应急措施

降雪过程相态转换复杂、罕见灾害性冻雨等特殊天气，按照“白天推水、夜晚除冰，同步清雪、加快拉运”的作业模式，采取作业队伍与排水部门协同配合的方式，利用白天温度回升时机，打开道路排水系统，集中时间和力量快速清理路面积水，防止气温下降形成道路大面积结冰。夜间按照“先主后次、先通后净”的要求，各区采取“歇人不歇车”的方式，出动大型清冰雪设备，重点对坡路、主次干道、高架桥等交通节点的冰水混合物进行集中清理。同时，增加拉运力量，确保已经清理攒堆的积雪能够迅速外运。在雪量大，雪程长，次生灾害多的特殊情况下，号召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到清冰雪工作中，与各清冰雪作业队伍形成合力，保障清冰雪工作高效高质推进。

## 四、应急职责分工

市清冰雪办负责统筹协调全市清冰雪应急工作，集中一线办公，指挥、调度、检查各区清冰雪作业，适时作出决策。

各区清冰雪办负责指挥、部署本区域清运冰雪工作。遇有紧急情况时，进行应急处置工作，并及时上报市清冰雪办。

市委宣传部负责协调电台、电视台、报社等新闻机构及时发布雪情信息和清冰雪工作信息。

市气象局负责运用卫星、雷达、数值预报等先进技术，借助互联网、手机微信及时提供动态气象信息。

市交通运输局负责交通运输保障工作，组织调整、调配足够的客货运营车辆和残雪运输车辆，按照市清冰雪办要求运送清冰雪人员、物资和清运残雪。

市公安交管局负责降雪及清冰雪过程中道路交通秩序维护、疏导工作。遇灾害性降雪时对高架桥、快速干道采取半幅或分段封闭。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协调驻哈部队和武警官兵参与灾害性降雪清理工作。

市教育局负责统筹协调在哈大专院校，以大专院校所在地周边B类街路为重点，逐个院校落实清冰雪包保责任。

市直机关工委结合清冰雪工作实际，统筹组织市直机关各单位与各区街道办事处直接对接，逐个单位落实清冰雪包保责任。

市住建局、市资源规划局负责统筹协调全市已拆迁工地及其他具备卸雪条件的空闲场地。

哈水务集团负责排水管线、排水设施故障勘察检查与修复抢修；启用道路排水通道；配合城管部门处置突发灾害性降雪工作。

哈城发投集团负责管护责任范围内二环路、三环路、长江路（南直路江南中环路段）、机场高速路清冰雪应急处置工作。

## 五、应急响应

根据气象部门划分降雪等级标准，按照大雪（24小时内降雪5.0-9.9mm）、暴雪（24小时内降雪10.0—19.9mm）、大暴雪（24小时内降雪20.0—29.9mm）、特大暴雪（24小时内降雪30mm以上）四个量级，做好应急响应工作。IV级响应针对大雪天气；III级响应针对暴雪天气；II级响应针对大暴雪天气；I级响应针对特大暴雪以及冻雨等极端天气。

IV级响应：各区清冰雪办立即出动环卫清冰雪作业人员15000人、清冰雪机械1700台（套），按照即下即清即运模式开展清冰雪作业，雇佣清冰雪运输车辆拉运积雪。

III级响应：在IV级响应基础上，增加街道办事处清冰雪作业人员10000人，增加清冰雪机械1600台（套），按照即下即清即运模式开展清冰雪作业。

II级响应：在III级响应基础上，增加市场化补充清冰雪作业人员27000余人，增加清冰雪机械2700台（套），按照即下即清即运模式开展清冰雪作业。

I级响应：在II级响应基础上，协调驻哈部队、武警官兵，全面动员广大市民、商家业户、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志愿者等各方力量参与清冰雪应急工作。

## 六、应急保障

（一）统筹组织人员力量。组织本系统应急工作人员到岗到位，并组织人力以及清雪作业所需车辆、设备、工具和物资，安

排专人向市清冰雪办报告工作进展情况。

（二）统筹调集机械设备。由各区清冰雪办统筹协调各单位提供冰雪清运机械、车辆。特殊情况下，由市清冰雪办在全市范围内统筹调配。

（三）统筹落实卸雪场地。在以各区为主，自行选址解决卸雪场地的基础上，按照市住建局、市资源规划局统筹协调的全市已拆迁工地及其他具备卸雪条件的空闲场地，由市清冰雪办对接落实至各区，由区清冰雪办负责落实各卸雪场地管理人员、机械设备及现场照明等事宜。

#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哈清冰雪办发〔2023〕4号



##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清冰雪安全管理 工作方案》的通知

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清冰雪责任单位：

现将《哈尔滨市清冰雪安全管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0月31日



# 哈尔滨市清冰雪安全管理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清冰雪安全作业管理，保障环卫工人作业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哈尔滨市城市环卫作业人员安全保障条例》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理念，始终把安全作业放在首要位置，完善冬季清冰雪作业安全生产责任制，认真执行冬季清冰雪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加大检查监督力度，增强环卫职工安全意识，确保冬季清冰雪工作管理规范、操作运转合理，有效遏制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

## 二、工作目标

通过进一步明确职责、健全机构、建立制度、压实责任，夯实清冰雪工作安全基础，确保清冰雪安全管理工作实现科学化、系统化、规范化运行，有效防范和遏制在清冰雪作业时发生安全事故。

## 三、工作内容

（一）强化风险点管控，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压紧压实属地责任、主体责任、监管责任，持续开展清冰雪作业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针对清冰雪作业面积广、人员分散、天气恶劣等特点，从严从细抓好安全警示标志、

专业作业服、安全员设置、车辆维修保养等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对于排查出的隐患问题建立台账、落实责任、迅速整改、销号管理。

### ——人员作业风险排查

1. 清冰雪作业时，必须配备全套带有反光条的环卫作业服、安全反光锥、爆闪灯、安全标志牌，确保设备正常使用。

警示标志设置地点：白天位于来车方向不少于 50 米，夜间不少于 100 米。清冰雪作业安全警示灯要固定在作业人员身上或手推车和安全标志牌上，确保警示灯灯光闪亮。

2. 清冰雪作业人员要将安全警示旗插在手推车上，将安全反光条贴在手推车厢四周，保持清洁醒目。

3. 清冰雪作业时，要面朝来车方向，避让过往车辆，加强自我防范，做到眼勤、耳勤，保证安全作业。

4. 集体清冰雪作业时，班组要至少设立 1 人为现场安全员，负责瞭望、协调过往车辆避让。根据作业情况及时移动安全标志牌、安全反光锥等安全设施。

5. 需要横穿街路清冰雪作业时，需遵守交通规则，在人行横道线按交通信号行走，注意避让来往车辆，严禁翻越隔离带及护栏。

### ——作业车辆风险排查

1. 驾驶员要认真检查油管、撒布机、滚刷、改装滚刷车副机部分及车辆灯火等，确保正常运行。清冰雪作业时要保持安全速



度，保持安全车距，夜间作业必须保持灯光照明及警示装置良好，确保作业安全。

2. 滚刷车辆作业时，严禁排满行车道，必须给社会车辆留出通行车道，尽量避免早晚高峰时清雪作业。

3. 车辆组合作业时，头车与尾车须设有现场安全员，负责观察现场路面情况与车辆行驶时的技术状态。

4. 车辆作业时严格遵守交通法规，禁止抢、闯红灯、逆行、违章调头。

5. 作业车辆休息待命时，应选择宽敞不影响交通的路段。要求车身右侧紧靠道路边缘，车辆与边石距离不得超过 30 厘米，一字排开尽量减少对交通的影响。

6. 驾驶员必须及时清理车身、设备上的残雪，避免造成车辆设备损坏引发安全事故。空车行驶时，刷子悬挂。

7. 作业车辆车厢尾部必须在醒目位置贴有反光条，并及时更换破损、污渍的反光贴。

8. 驾驶员严格按照驾驶证资格驾驶机动车设备，无资格人员不准驾驶。

（二）充分发挥机械化作业优势，尽量减少人员路面作业时间。城市快速路、主干路和高架桥的清冰雪作业应采用机械化方式，确需批量组织人工作业时，应及时通知公安交管部门，待交管部门采取道路作业安全措施后，方可进行人工集群作业。其余具备机械化清冰雪作业条件的路段，尤其是夜间，务必尽可能采

用机械化作业，最大限度的减少人工集群作业。同时，各清冰雪作业车辆要严格遵守交通规则。

（三）落实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机制。完善领导指挥机构设置、应急措施等，做到未雨绸缪、防患未然。一旦发生安全事故，立即按照应急处置机制进行处置，确保清冰雪作业人员能够在第一时间得到救治，将人身危害及公共财产损失降至最低。

（四）强化清冰雪安全作业教育培训。以国家有关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为依据，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教育培训计划，采取专题讲座、座谈会、案例分析会等多种形式，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安全教育活动，不断提高作业人员自身安全防范意识。特别要加大对一线环卫工人、驾驶员和新上岗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岗前培训，强化安全生产责任意识，确保每位作业人员都能充分掌握安全作业要领，避免作业人员出现意外伤亡事故。

（五）严格落实清冰雪作业安全监督考核机制。切实做好清冰雪作业安全管理自检自查工作，一旦发现安全隐患，立即落实整改。市清冰雪办将按照《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考评方案》进行清冰雪作业期间安全考核，对出现违反安全操作行为的，按照方案的计分标准扣除相应作业经费，并追究责任人和相关部门领导责任。

#### **四、组织机构**

为强化清冰雪安全管理工作，成立市清冰雪作业安全管理领导小组。由市城管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由各分管领导担任副组

长，成员为市环卫中心、各区城管局和哈城发投集团。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环卫中心。

## 五、工作要求

（一）落实清冰雪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市清冰雪办对全市清冰雪安全管理工作给予监督指导。各区、各有关单位是清冰雪安全管理责任主体，必须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关爱生命”的安全作业思想，坚持一把手负责制，分管领导亲自抓，强化领导班子成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激励约束机制，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和“党政同责”制度。加强环卫安全管理机构建设，制定辖区清冰雪安全作业管理实施方案，明确各部门责任分工，全面落实各级安全岗位责任制；各区、各有关单位和作业责任单位签订清冰雪安全作业管理责任状，实行层级管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明确安全作业管理责任，充分发挥安全管理组织作用，杜绝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二）建立和完善隐患排查机制。各区、各有关单位要统一思想认识，根据清冰雪作业、车辆维修工作等实际情况，制定安全隐患排查计划，明确安全隐患排查责任，加强协调，增强合力，逐一排查安全隐患点，全面建立完善规范隐患排查整改工作体系。

（三）完善档案管理和信息上报制度。各区、各有关单位要建立完善清冰雪安全检查档案，增强清冰雪安全管理工作的主动性，及时上报各类工作信息，不得迟报、漏报和不报清冰雪安全

作业信息，确保市清冰雪办及时、全面、准确掌握清冰雪安全工作开展情况，统筹和把握安全作业动态。

(四)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制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严肃查处清冰雪安全作业违法违纪行为。按照事故原因不查清楚不放过，事故责任人不处理不放过，事故防范措施不落实不放过，干部职工得不到教育不放过的“四不放过”原则，对清冰雪作业过程中因组织不严谨、安全防范措施不到位所产生的安全事故；对清冰雪作业过程中因违章指挥和违规操作所产生的安全事故，将实行责任倒查，层层追究责任。

#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哈清冰雪办发〔2023〕5号



##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 考评方案》的通知

各区清冰雪办、哈尔滨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为切实做好我市清冰雪考评工作，现将《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考评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0月31日



# 哈尔滨市清冰雪工作考评方案

为提高冬季城市管理水平，做好道路冰雪清除工作，实现清冰雪工作“保民生、保交通、保安全、保环境”目标，根据《哈尔滨市2023年冬季至2024年春季清冰雪工作方案》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原则

按照客观、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规范清冰雪作业管理，严格执行作业标准，做到工作有考核、考核有通报、通报有奖惩，严格落实投资问效、达标付款。

## 二、考评对象

各区清冰雪办、哈城发投集团

## 三、考评内容

1. 清冰雪设备和人员的组织到岗情况；
2. 融雪剂使用的范围和用量管控效果；
3. 清冰雪作业标准执行情况；
4. 积雪堆放、拉运管理；
5. 清冰雪作业安全管理；
6. 市民投诉问题反馈处理情况。

## 四、考核方式和标准

### （一）检查方式

市清冰雪办按照“四不两直”检查要求，在清冰雪作业中采

取随机抽查和雪后验收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各区、各有关单位清冰雪指令执行情况、机械设备出动情况、人员在岗作业情况、清雪时效性等进行抽查，并在每场清雪作业完成后，组织全面验收检查。

## （二）检查标准

1. 指令执行标准。在清冰雪指令下达 1 小时后，存在清冰雪责任单位未按时到位的，每处扣 0.5 分；在指令下达 2 小时后不到位的，每处扣 2 分。两次未按清冰雪规定时限标准开展清冰雪作业的市场化作业队伍，区清冰雪办需立即调配其他力量承担该市场化作业队伍的清冰雪任务，坚决确保按标准和时限完成。在清冰雪作业中违规擅自使用融雪剂，该场清冰雪考核成绩为零分；超范围或超量使用融雪剂，每处扣 1 分，并在全市进行通报批评。

2. 清雪作业质量标准。路面有雪条、冰带、冰包、残雪带，每处扣 1-3 分，残雪片  $2\text{ m}^2$  及以上，每片扣 0.5-1 分；树根、墙根、电线根、隔离带下不净，每 5 处扣 1 分；人行道单侧未清扣 3 分，人行道有残雪片  $2\text{ m}^2$  及以上，每处扣 0.5 分；整条街路边石不净扣 3 分，30m 以上扣 0.5 分；辅道单侧未清扣 1.5 分；城乡结合部巷道未清理，每条街路（段）扣 0.5 分；验收街路未清理或清理面积低于 50%，该条街路考核成绩为零分。

3. 积雪堆放、拉运管理。雪堆  $2\text{ m}^3$  以上扣 2 分， $2-0.5\text{ m}^3$  扣 1-2 分， $0.5\text{ m}^3$  以下扣 0.5-1 分；绿地有残雪堆，每处扣 0.5 分；

积雪堆放不规范，未按规定时限整改，每处扣 0.5 分，乱卸残雪，每发现 1 次扣 0.5 分；向车行道、高架桥下扬雪，每发现 1 次扣 0.2 分。

4. 清冰雪安全作业管理。作业人员全套带有反光条的环卫作业服、安全反光锥、爆闪灯、安全标志牌、安全警示灯配备不齐全、摆放使用不规范，每处扣 0.5 分；集体清冰雪作业时，班组无现场安全员扣 0.1 分；未遵守交通规则、翻越隔离带或护栏等行为，每项扣 0.5 分；作业车辆夜间作业时未保持灯光照明和警示装置良好，扣 0.5 分；滚刷车辆在早晚高峰时开展清冰雪作业，扣 0.5 分；滚刷车辆作业时，未给社会车辆留出通行车道，扣 0.5 分；车辆组合作业时，头车与尾车未设有现场安全员，扣 0.5 分；车辆作业时违反交通法规，扣 0.5 分；作业车辆休息待命时（车身右侧紧靠道路边缘，车辆与边石距离不得超过 30 厘米），未选择不影响交通的路段，扣 0.5 分。

5. 市民投诉办理情况。市清雪办每受理 1 个清冰雪问题市民投诉电话，经核实后，相关区（单位）整改不达标的，每次扣 1 分；清冰雪作业被新闻媒体曝光，经核查属实的，每次扣 1 分。

### （三）考评成绩

每场降雪按 100 分计算，抽查成绩占 20%，验收检查成绩占 80%。

每场降雪考评成绩 = (验收成绩 × 80%) + (抽查成绩 × 20%);  
年度清冰雪考评成绩 = 每场清冰雪成绩之和 ÷ 清冰雪场次。



对每场降雪考评的结果，以市清雪办的名义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排名。

## 五、奖惩措施

市政府对9区清冰雪工作给予资金补助，每场降雪补助金额为全年补助总额÷全年降雪场次。其中70%补助资金于每年10月采取定额补贴方式拨至各区，另30%补助资金根据每场降雪考核成绩，按照“达标付款、奖优罚劣”的原则分场次核算，至次年降雪季结束时统一拨付。考评成绩达到90分以上（含90分）的，达标补助资金全额拨付；考评成绩低于90分、高于80分（含80分）的，每降低1分，从达标补助资金中扣除2.5%后予以拨付；对于考评成绩低于80分、高于70分（不含70分）的，与90分相比每降低1分，从达标奖励资金中扣除5%后予以拨付；对于考评成绩为70分以下（含70分）的，达标补助资金不予拨付。哈城发投集团按照作业服务合同约定核减作业经费。

各区每场降雪扣发的清冰雪补助资金作为全市清冰雪作业奖励资金。其中：道里、道外、南岗、香坊、松北5个区为大区组，平房、呼兰、阿城、双城4个区为小区组，各区扣发的补助资金分别进入不同的组别。每组对年度考评成绩达到90分以上（含90分）且排在前两名的责任单位进行综合奖励，每组第一名和第二名奖励资金按照6:4比例分配。